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劉郁筑

電話：03-8227171#304

電子信箱：pn3993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新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訓字第11301598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附件 (376550000A_1130159849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30159849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主辦「AI科技應用與人力資源發展 研討會—公部門的實踐經驗」學術研討會實施計畫及議程表各1份，請鼓勵所屬同仁踴躍報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3年8月9日總處綜字第1130019264號函辦理。(檢附原函及影本各一份)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花蓮縣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

113/08/15

